

口頭質詢

羅彩燕議員

倡以立法方式保障本地就業崗位及向上流動

澳門最新一季本地居民失業率約為2.5%，對比2019年，當時全年失業率亦只為2.3%，入息中位數甚至比2019年還多了500澳門元。從數據上驟眼看，會以為經濟復甦得差不多。但眾所周知，事實上經歷過疫情後的經濟結構轉變，賭收腰斬、滿街吉舖、樓市下跌、貸款拖欠比率升至歷史高位，在天差地別的經濟環境下，即使是差不多的數字，其實經已包含着截然不同的狀況。

我多次提出過，澳門當前就業市場，除了面臨結構性失業以外，亦經已出現「高學歷低就業」的現象。失業人口當中最高比例是25-34歲青壯年，當中受高等教育的失業群體，是小學教育程度失業群體的7倍，而至今情況仍然持續。

另一方面，衛星場前景仍然未明朗，不單止在職的員工人人自危，市場更擔憂衛星場退場後對於附近商圈和社區經濟的打擊。

所謂「信心比黃金重要」，市場欠缺信心，是阻礙經濟復甦的因素之一；看不到前景與出路，則打擊了社會氛圍，過去幾個月來接連不斷的輕生悲劇，已經清晰說明這一點。

因此，要切實應對改善失業問題，重振市場信心與前景，離不開促進就業，增加居民收入和向上流動，而且必須從短中長期三個方面着手：

第一，短期內從現有的市場職位當中着手：「高學歷低就業」現象並不是年青人不肯放下身段，而是本應屬於他們的崗位被佔據，而市場再沒有能力為他們提供合適的出路。故此，除了公務員崗位之外，博彩旅遊企業就是最大的崗位集中地，政府最快捷、最直接的做法就是促使旅遊博企釋放職位，還本地人工作。

第二，中期從法律保障方面着手：過去歷屆特區政府曾多次重申及承諾「莊荷、監察主任以及職業司機」不會輸入外僱，但畢竟，政策上的口頭承諾始終並沒有足夠的法律效力和約束力，應透過法律法規、以白紙黑字的書面法律形式去保障居民的本地就業職位。

第三，長遠必須善用儲備土地，透過政策誘因激發本土投資及招商引資，增加經濟板塊及增加市場就業職位。另一方面亦需要透過加大對社會服務的資源投入、包括醫療、教育、社會服務等等的投資，創造更多本地專業職位。

為此，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為保障本地就業崗位及向上流動機會，想請問政府，有否考慮重新檢視和修訂博彩管理制度、勞動關係法等相關法律，以明文規定限制輸入外僱的相關就業崗位？是否應該透過法律法規方式以取代口頭承諾？將莊荷、司機等中基層崗位的保留列入為法律保障當中？
2. 「打造高端人才集中地」，既是國家發展策略，也是特區政府施政承諾，故此政府會否考慮透過修改法律或制定法規，在龍頭博彩旅遊業以及未來重點產業當中，對中高層管理崗位輸入外僱上設一定限制以及職位保留，以保障年青人的就業和向上流動的機會？
3. 面對當前畢業生就業困難，以及年青人「高學歷低就業」狀況，特區政府在當前，是否能夠透過其他手段協調相關企業，在數以萬計的外僱數量當中，適當地減少一些外僱比例，在短時間內回復更多本地就業職位？以及從中釋放或擠壓出更多本地青年向上流動的空間？